

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16年10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七条的规定“经董事一致书面（含传真）同意，可豁免召开董事会的通知期”，公司本次会议已经全体董事一致书面（含传真）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0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0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召集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已于2016年9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议案》、《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议案，并于2016年9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6-061，以下简称“原股东大会通知”）。

公司目前正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重大资产重组（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报批手续。由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未获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的相关批复，公司预计在原股东大会通知的召开日期前无法取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对本次重组方案的正式批复，因此，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了《关于取消暨延期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4），公司拟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并且不调整本次重组的股份发行价格等相关内容，将另行发出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并确定会议召开日期和股权登记日。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经董事会研究，现决定继续召集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提议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原股东大会延期至 2016 年 11 月 25 日（星期五）下午 14:00 在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中路 381 号杰赛科技大楼 1510 会议室召开，并再次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具体请见公司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 2、涉及本次董事会的相关议案。

特此公告。

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10 月 29 日